

证券代码：837977

证券简称：宇脉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杭州市沈家路 319 号 312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审议事宜。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审议事宜。

（三）审议《关于改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告编号：2018-006），2017年度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18-013），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因审计业务时间安排问题，公司董事会提议改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8日上午8:30-9:30

(三) 登记地点：杭州市沈家路319号312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吴悦祥 0571- 56920695 13777364411 传
真：0571- 56920693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三) 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书面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9日